

彰化縣陸豐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2 學年度 第四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 間	113 年 06 月 12 日 8 時 00 分				地 點		辦 公 室			
出席者	校長	黃俊勳	一年級代表	劉淑美	語文領域代表	陳雅祺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林靖宜		
	教導主任	沈念慈	二年級代表	沈念慈	數學領域代表	葉芝欣	生活領域代表	劉淑美		
	總務主任	蔣聰閔	三年級代表	葉芝欣	社會領域代表	沈念慈	(特教)代表	陳文莉		
	輔導主任	陳雅祺	四年級代表	陳俊富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薛春燕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陳思宜		
	教學組長	薛春燕	五年級代表	陳佳美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邱怡菁				
	訓導組長	謝家祥	六年級代表	林靖宜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謝家祥				
列席	學生家長委員會-副會長 陳思宜				記 錄		沈念慈			
主 席	黃俊勳									
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

案由一：議決 113 學年度「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於本校課程計畫「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訂定，均符合 12 年國教綱要規範，參閱會議附件學習節數分配表。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二：本校 113 學年度各學年教科書版本之審查，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校教科用書評審選購小組審查會議於 113 年 5 月 3 日，審查通過 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審查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度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每學期至少需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四：本校 113 學年度將「品德教育」與「生命教育」融入各科教學中，並將「交通安全教育」列入彈性學習課程中，並提交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依 113 年 2 月 27 日府教特字第 1130065966 號文

113 年 4 月 2 日府教特字第 1130112004 號縣府規定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五：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巡迴班課程計畫(如附件所示)，請委員會審議。

說明：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 113 年 6 月 11 日，決議通過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巡迴班課程計畫，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六：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請委員會審議。

說明：課程計畫、課程評鑑計畫皆依規定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七：113 學年度上學期學校重要行事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土教育方案與戶外教育活動合併辦理。

二、112 學年度上學期重要行事，第 21 屆會長盃路跑活動、英語節慶活動與英語週、週三下午教優區音樂社團、防災演練等，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案由八：檢核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課程修正事項，提請討論。

說 明：一、課程評鑑結果如附件(課程評鑑表)

二、課程修正事項:依彰化縣政府修訂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格式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出席人數 12 人，贊成票 12 票)

教導主任：



校長：

